館長序

有關年鑑的屬性與功能之討論並不多,針對編成的年鑑進行評論和研究也很少。和許多學科 一樣,理論不易受到重視,但又不能沒有,因此較多的都是經驗之談。

我們發展出來的台灣文學年鑑,大體包含創作與研究的綜述和純資料,以及介乎其間的人物報導。綜述夾敘夾議,內容是創作和研究,皆再分類,創作部分依文類,有新有舊,新的分小說、詩、散文、戲劇、兒童文學,舊體就直接放在「古典文學」項下,不再類分,正對應著現實的文類分布;此外,配合台灣社會的族群狀況,原住民的文學創作、兩大族群(閩、客)的母語創作(台語、客語),都有專人綜述。

研究(含一般性評論)部分,多少和創作相應,但亦有針對實況的調整,大體來說古典文學、兒童文學、原住民文學、台語文學、客語文學五類獨立成篇,而華語之詩、散文、小說、戲劇合成「現當代文學」,但增加新興網路傳媒上的「數位文學」研究之概述。此外針對特殊研究現象,如大陸對台灣文學之研究、日本對台灣文學之研究、台灣對歐美文學之研究以及台灣文學之外譯等,都有年度觀察。

純資料部分包含五欄:人物、著作與出版、會議與活動、大事記、名錄。哪些人寫了哪些值 得一記的作品,哪些人和事值得記錄下來,哪些單位哪些人在做有關文學的事等。這些資料每年 都得重新確認,務求掌握最新狀況。

至於介乎其間的「人物」報導,有焦點人物和辭世作家,前者參考媒體報導,常是因為得大獎;後者有懷念性質。

「綜述」有史料作基礎,是該領域專家的觀察,旨在提供參考,不同的人來寫,肯定會有不同的見解;即便只是名錄、書目、篇目,專業者仍可讀出重要的意義。

民國一百年(2011)在熱鬧喧嘩中逝去,我們當然有感,但重要的還是回到尋常歲月,做該 做的事,就像這樣一本年鑑反映出來的,就看我們做得夠或不夠?好或不好?

专品度

國立台灣文學館館長